

滕州市 TZ2020-25 号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委托单位：滕州市自然资源局

编制单位：青岛京城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1671765688D

营业执照

(副本) 5-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青岛京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栾建文

注册资本 陆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8年02月22日
营业期限 2008年02月22日至2058年02月21日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龙首山路190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环境保护监测；环保咨询服务；生态资源监测；海洋环境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认证咨询；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11月2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滕州市 TZ2020-25 号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姓名	从事专业	职称	编写章节	备注	签名
齐田杰	环境监测	/	1~3 章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制人员	齐田杰
李海波	环境工程	工程师	4~6 章	报告编制人员	李海波
王秀娟	环境工程	高级工程 师	审核人	审核人员	王秀娟
李建苹	环保工程	高级工程 师	审定人	审定人员	李建苹

青岛京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目 录

1	前言	5
2	概述	5
2.2	调查范围.....	6
2.3	调查依据.....	10
2.4	调查方法.....	12
2.5	工作内容.....	14
2.6	技术路线.....	15
3	地块概况	17
3.1	区域环境概况.....	17
3.2	敏感目标.....	28
3.3	地块的现状和历史.....	错误!未定义书签。
3.4	相邻地块的现状和历史.....	错误!未定义书签。
3.5	地块周边潜在污染源分布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3.6	地块利用规划.....	错误!未定义书签。
4	污染识别	错误!未定义书签。
4.1	信息采集.....	错误!未定义书签。
4.2	地块潜在污染物分析.....	错误!未定义书签。
4.3	周边潜在污染源污染迁移分析.....	错误!未定义书签。
4.4	水环境.....	错误!未定义书签。
4.5	土样快速检测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4.6	第一阶段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论.....	错误!未定义书签。
4.7	不确定性分析.....	错误!未定义书签。
5	结论与建议	错误!未定义书签。
5.1	调查地块概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5.2	地块调查结论.....	错误!未定义书签。
5.3	建议.....	错误!未定义书签。

6	附件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1 报告评审申请表.....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2 申请人承诺函.....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3 报告出具单位承诺书.....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4 人员访谈记录.....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5 滕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18 年 8 月）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6 TZ2020-25 号储备宗地勘测定界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7 地勘报告.....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8 快检记录.....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9 专家单独意见及汇总意见.....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8 评审会议参会人员签到表.....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9 评审会议专家名单.....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10 参会每个专家评分表.....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件 12 污染状况调查报告修改内容说明及审查复核意见表	错误!未定义书签。

1 前言

滕州市 TZ2020-25 号地块位于滕州市龙泉路东侧，学院东路南侧，墨子大道西侧，城郭河北侧，滕州党校以南。本次调查地块历史上为农用地和池塘，该地块总用地面积 57911 平方米（合 87 亩），2018 年规划用地性质为商住用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环保部部令 2016 第 42 号）和《关于做好山东省建设用地污染地块再开发利用管理工作的通知》（鲁环发〔2019〕129 号）要求，需要对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开展土壤污染环境状况调查。2020 年 9 月，滕州市自然资源局委托青岛京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本地块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可分为三个阶段，各阶段工作内容及程序见图 2.4-1，滕州市自然资源局于 2020 年 9 月委托青岛京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滕州市 TZ2020-25 号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在现有资料基础上，开展一定程度的调查分析工作，识别是否存在污染、污染程度及污染类型。我单位接到委托后，及时对该地块土地利用状况进行了资料收集、并对相关人员和部门进行了访问调查。根据所掌握的资料信息，通过分析判断地块所受到污染的可能性，提出了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结论，最终编制形成本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2 概述

2.1.1 调查目的和原则

2.1.2 调查目的

通过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了解地块土壤与地下水的环境质量状况，若有污染，初步确定污染物类型，污染分布范围和污染程度，为下一步环境管理提供数据支撑和工作基础。

（1）收集地块历史资料，对调查地块历史进行分析，明确该地块的环境现状，判断该地块污染程度与范围，为后期土地合理开发再利用，保障环境安全提供理论依据和数据支持。

（2）通过相关资料了解地块地下水赋存条件、富水性等水文地质条件。

(3) 充分结合地块的现状 & 未来土地利用的要求, 对调查数据进行整理分析, 从保障地块再开发利用过程的环境安全角度, 为地块用地规划和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环境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1.3 调查原则

(1) 针对性原则

针对地块的特征和潜在污染物特性, 进行污染物浓度和空间分布调查, 为地块的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2) 规范性原则

采用程序化和系统化的方式规范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过程, 保证调查过程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3) 可操作性原则

综合考虑调查方法、时间和经费等因素, 结合当前科技发展和专业技术水平, 使调查过程切实可行。

2.2 调查范围

滕州市 TZ2020-25 号地块位于滕州市龙泉路东侧, 学院东路南侧, 墨子大道西侧, 城郭河北侧, 滕州党校以南。本次调查地块历史上为农用地和池塘, 该地块总用地面积 57911 平方米 (合 87 亩), 地块四至范围见图 2.1-1、图 2.1-2, 界址点坐标表见表 2.1-1。

同时考虑相邻地块存在的可能污染源, 调查了解周边地块的主要污染因素。



图 2.1-2 地块卫星影像图（2020 年 6 月）

表 2.1-1 地块界址点坐标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点号	X	Y	点号	X	Y
J1	3885890.816	39517579.759	J37	3885851.176	39518033.871
J2	3885900.922	39517678.145	J38	3885848.908	39518023.171
J3	3885911.027	39517776.531	J39	3885848.908	39518023.171
J4	3885911.027	39517776.531	J40	3885846.704	39518012.675
J5	3885934.817	39517779.978	J41	3885846.704	39518012.675
J6	3885934.938	39517781.158	J42	3885844.520	39518002.174
J7	3885934.974	39517781.506	J43	3885844.520	39518002.174
J8	3885935.588	39517787.485	J44	3885842.356	39517991.669
J9	3885934.309	39517787.540	J45	3885840.212	39517981.160
J10	3885934.566	39517790.085	J46	3885838.089	39517970.652
J11	3885940.308	39517846.809	J47	3885835.985	39517960.137
J12	3885940.308	39517846.809	J48	3885833.902	39517949.618
J13	3885945.573	39517898.813	J49	3885831.838	39517939.095
J14	3885945.573	39517898.813	J50	3885831.301	39517936.337
J15	3885949.177	39517934.420	J51	3885829.254	39517925.761
J16	3885949.774	39517940.319	J52	3885829.254	39517925.761
J17	3885951.277	39517955.164	J53	3885830.036	39517925.057
J18	3885951.796	39517960.291	J54	3885829.254	39517925.761
J19	3885951.796	39517960.291	J55	3885828.851	39517923.664
J20	3885959.439	39518035.799	J56	3885827.772	39517918.038
J21	3885959.989	39518041.225	J57	3885825.769	39517907.505
J22	3885961.581	39518056.950	J58	3885823.786	39517896.967
J23	3885962.386	39518064.910	J59	3885821.823	39517886.422
J24	3885964.105	39518084.073	J60	3885819.880	39517875.875
J25	3885959.877	39518084.603	J61	3885817.775	39517864.318
J26	3885959.142	39518084.695	J62	3885816.054	39517854.770
J27	3885933.905	39518087.862	J63	3885814.172	39517844.212
J28	3885930.725	39518088.261	J64	3885812.309	39517833.651
J29	3885864.895	39518096.520	J65	3885810.467	39517823.086
J30	3885862.551	39518086.054	J66	3885808.645	39517812.518
J31	3885860.227	39518075.584	J67	3885806.843	39517801.945
J32	3885857.923	39518065.110	J68	3885805.319	39517792.902
J33	3885855.640	39518054.632	J69	3885804.528	39517788.181
J34	3885853.376	39518044.149	J70	3885803.332	39517780.991
J35	3885851.192	39518033.944	J71	3885803.263	39517780.570
J36	3885851.176	39518033.871	J72	3885890.816	39517579.759

2.3 调查依据

2.3.1 政策、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修订，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 年 1 月 1 日实施）；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修订，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7 日修订，2020 年 9 月 1 日实施）；

(5) 《关于保障工业企业场地再开发利用环境安全的通知》（环发[2012] 140 号）；

(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近期土壤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工作安排的通知》（国办发[2013]7 号）；

(7) 《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近期土壤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工作安排的通知〉的通知》（环发[2013]46 号）；

(8) 《加强工业企业关停、搬迁及原址场地再开发利用过程中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环发[2014]66 号）；

(9) 《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 号）；

(10) 《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环保部部令 2016 第 42 号）；

(1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及修复效果评估报告评审指南》（环办土壤[2019]63 号）；

(12)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土壤环境保护和综合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鲁环发[2014]126 号）；

(13) 《关于做好山东省建设用地污染地块再开发利用管理工作的通知》（鲁环发[2019]129 号）；

(14)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鲁政发[2016]37 号）；

(15) 《山东省土壤污染防治条例》（2020 年 1 月 1 日实施）。

2.3.2 技术导则依据

-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
- (2)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
- (3)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技术导则》（HJ 25.3-2019）；
- (4) 《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6-2004）；
- (5) 《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 164-2004）；
- (6) 《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
- (7) 《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环发[2017]72 号）；
- (8)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 (9) 《水质采样技术指导》（HJ 494-2009）；
- (10) 《水质采样-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HJ 493-2009）；
- (11) 《土的工程分类标准》（GB/T 50145-2007）；
- (12) 《土工试验方法标准》（GB/T 50123-1999）；
- (13)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术语》（HJ 682-2019）；
- (14) 《工业企业场地环境调查评估与修复工作指南（试行）》（环境保护部公告 公告 2014 年第 78 号）；
- (15) 《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价工作指南（试行）》（环办土壤函〔2019〕770 号）；
- (16) 《地块土壤和地下水中挥发性有机物采样技术导则》（HJ 1019-2019）。

2.3.3 相关文件依据

- (1) 承诺函；
- (2) 《滕州市城市总体规划图》
- (3) 滕州市拟出让土地勘测定界图；
- (4) 委托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

2.4 调查方法

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 25.2-2019）、《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3 号）、《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 年第 72 号）等规定，并结合国内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相关经验和地块的实际情况，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可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是以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为主的污染识别阶段，原则上不进行现场采样分析。若第一阶段调查确认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则认为地块的土壤污染状况可以接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第二阶段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是以采样与分析为主的污染证实阶段，若第一阶段的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表明地块内或周围区域存在可能的污染源，如化工厂、农药厂、冶炼厂、加油站、化学品储罐、固体废物处理等可能产生有毒有害物质的设施或活动；以及由于资料缺失等原因无法排除地块内外存在污染源时，作为潜在污染地块进行第二阶段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确定污染物种类、浓度（程度）和空间分布。第二阶段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通常可以分为初步采样和详细采样分析两步进行，每步均包括制定工作计划、现场采样、数据评估和结果分析等步骤。初步采样分析和详细采样分析均可根据实际情况分批次实施，逐步减少调查的不确定性。根据初步采样分析结果，如果污染物浓度均未超过和地方等相关标准以及清洁对照点浓度（有土壤环境背景的无机物），并且经过不确定性分析确认不需要进一步调查后，第二阶段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可以结束，否则认为可能存在环境风险，须进行详细调查。标准中没有涉及到的污染物，可根据专业知识和经验综合判断。详细采样分析是在初步采样分析的基础上，进一步采样和分析，确定地块污染程度和范围。

第三阶段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若需要进行风险评估或污染修复时，则要进行第三阶段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第三阶段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以补充采样和测试为主，获得满足风险评估及土壤和地下水修复所需的参数。

本阶段的调查工作可单独进行，也可在第二阶段调查过程中同时开展。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工作内容与程序见图 2.4-1。本次调查只涉及到第一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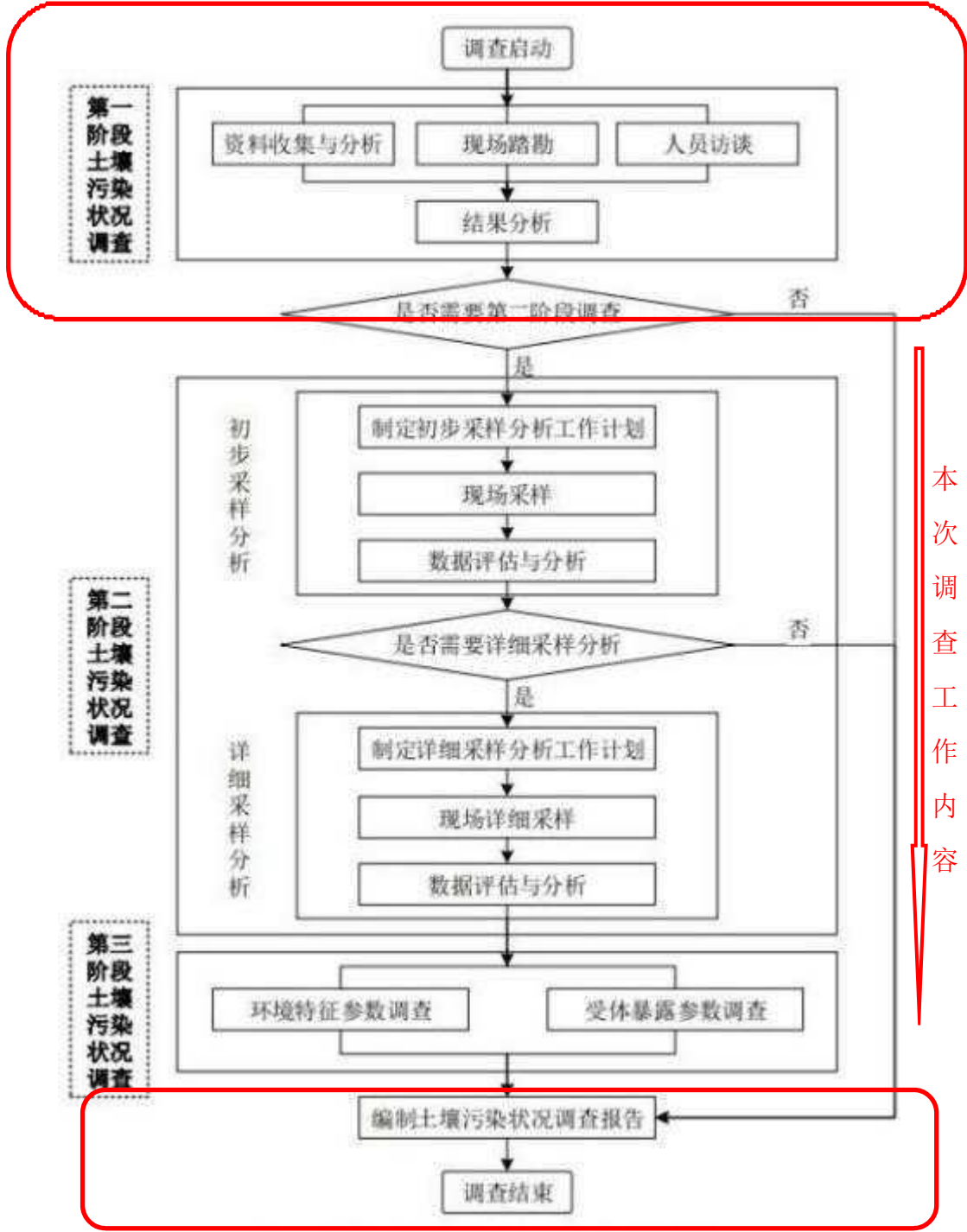


图 2.4-1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工作方法和程序

2.5 工作内容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主要参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 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环保部令[2017]72号）及《土壤

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要求来进行。本项目的主要工作内容是通过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等方式调查地块历史沿革、产排污情况等，初步识别地块环境污染的潜在可能，从而制定环境监测方案、取样分析（若需要），以检测结果判断地块是否受到污染。若确认污染事实，则制定进一步的详细监测方案，以确定地块的污染程度及污染范围，并提出相应的修复目标，从而为下阶段的治理修复提供技术支持。

具体调查内容如下：

（一）地块历史情况调查：采取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及资料收集等方式对地块的生产历史进行详细的调查，形成第一阶段调查结论，明确地块内及周围区域有无可能的污染源，并进行不确定性分析。

（二）调查报告撰写：明确地块土壤污染物种类、浓度分布和空间分布等特征，提出进一步的地块环境管理和实施方案。

2.6 技术路线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路线如图 2.6-1 所示。项目启动后，首先开展资料收集、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综合以上资料信息制定地块环境初步调查工作方案；识别地块环境污染的潜在可能，开展现场调查，保障调查结论的客观、规范、合理；最后，根据现场勘察与实验室检测结果，结合地块规划，编制地块土壤污染调查报告。

本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第一阶段确认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因此只涉及到第一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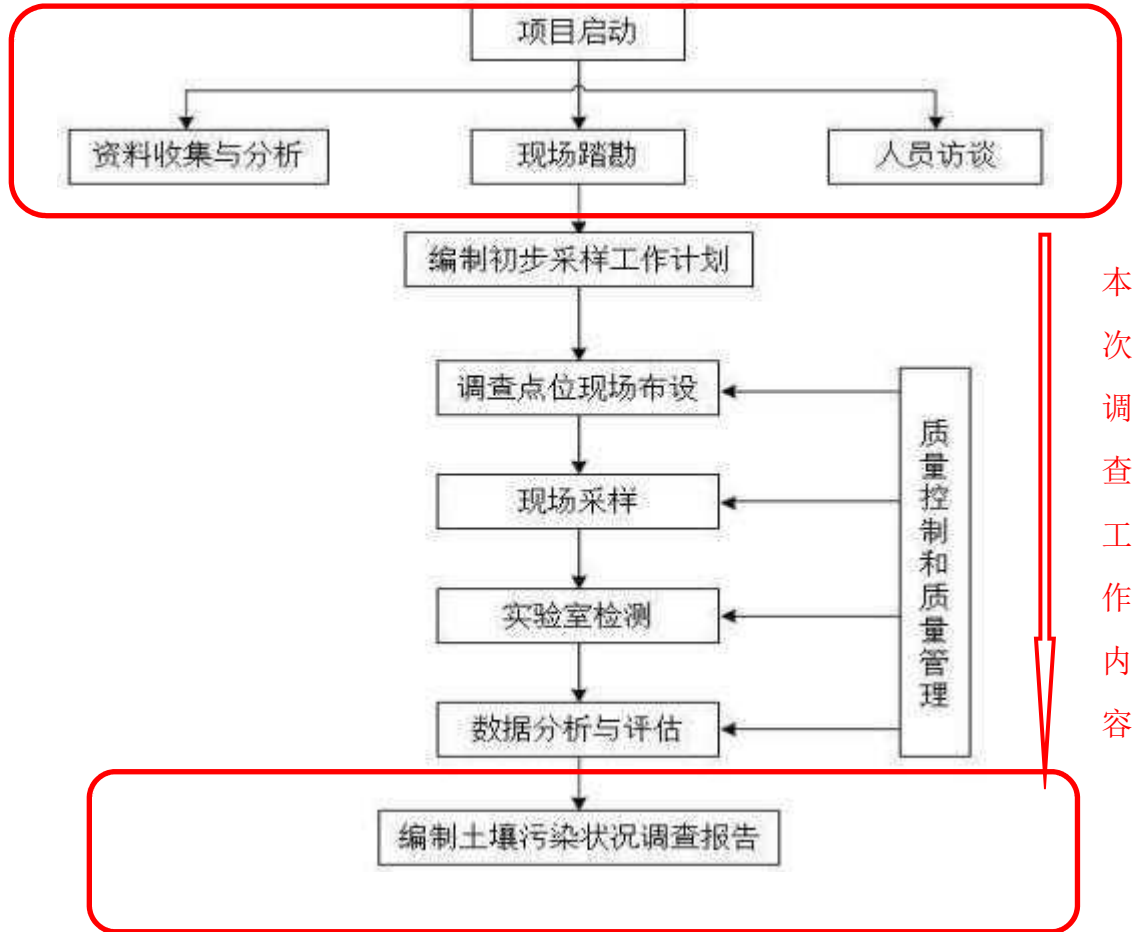


图2.6-1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技术路线

3 地块概况

3.1 区域环境概况

3.1.1 地理位置

该地块位于滕州市龙泉路东侧，学院东路南侧，墨子大道西侧，城郭河北侧，滕州党校以南，见图 3.1-1。滕州市位于山东省枣庄市北部，东与枣庄市山亭区毗邻，南与枣庄市薛城区交界，西与济宁市微山县相连，北和济宁市邹城市接壤。介于东经 116°49'—117°24'，北纬 34°50'—35°17'之间，东西宽 45 千米，南北长 46 千米，总面积 1485 平方千米。

滕州市位于山东省南部，鲁中南山地的最南缘，处于铁路大动脉-京沪线的中段，在苏鲁豫皖交界处的淮海经济区内。滕州市东依沂蒙山，与枣庄市山亭区相连，西濒南四湖，和济宁市微山县交界，南与薛城区比邻，北与济宁邹城市接壤。下辖北辛街道、龙泉街道、荆河街道、善南街道辖 4 个街道办事处和姜屯镇、洪绪镇、级索镇、官桥镇、木石镇、大坞镇、龙阳镇、西岗镇、张汪镇、东郭镇、羊庄镇、界河镇、鲍沟镇、滨湖镇、柴胡店镇、南沙河镇、东沙河镇 17 镇，市政府驻滕州市北辛路。

3.1.2 自然环境概况

3.1.2.1 地形、地貌

滕州市地处鲁中南山区的西南麓延伸地带，属黄淮冲击平原的一部分。地势从东北向西南倾斜，依次为低山、丘陵、平原、滨湖。海拔最高点 596.6 米（滕州市东郭莲青山），海拔最低点 33.5 米（滕州市滨湖湖东村），市驻地海拔 65.4 米。低山丘陵区面积 454 平方千米，占全市总面积的 30.5%；平原区面积 914 平方千米，占全市总面积的 61.6%；滨湖区面积约 117 平方千米，占全市总面积的 7.9%。境内共有大小山头 453 个，其中沙石山 130 个，青石山 323 个，最高峰为莲青山摩天岭，高 596.6 米，其次为龙山，主峰高 415 米，被称为古滕八景之一的“谷翠双峰”，东峰高 400 米，西峰高 408 米，两峰并起，其间洞壑玲珑、虚谷相连。其他有小白山、染山、马鞍山、谷山、吉山、孤山、南龙山、落凤山等。

3.1.2.2 地质

滕州市处于鲁西断隆（II）泰山沂山掀斜断块（III）尼山掀斜式断凸（IV）的南侧，其范围包括滕州断凹（V）和山亭断凸（V）的西缘。区内出露地层主要为古生界寒武系和奥陶系。石炭一二叠系均隐伏于第四系之下。中生界侏罗系在东部见有出露。第四系广泛发育，约占全市总面积的 80%。地层区划属华北地层区鲁西地层分区济宁地层小区，区域分布地层自上而下依次为第四系、下第三系、侏罗系、二叠系、石炭系和奥陶系、寒武系和太古界泰山群，其中，石炭系和二叠系含有煤。

区内出露地层由老到新依次描述为：

1、寒武纪长清群

长清群为寒武系底部不整合面之上，九龙群张夏组灰岩之下，滨海及潮坪相以陆源碎屑为主的岩石地层单位。岩性以紫、砖红色页岩、砂岩、云泥岩为主，次为黄灰色白云岩及黄灰、青灰色灰岩，底部偶见砾岩。滕州市主要有长清群中部的朱砂洞组（碳酸盐岩）和上部的馒头组（页岩）。

2、寒武纪九龙群

指长清群碎屑岩之上怀远间断面之下，以海相碳酸盐岩为主要特征的岩石地层单位。属寒武纪一早奥陶世。区内九龙群较为发育，主要有张夏组、崮山组、炒米店组、三山子组，分布于滕州市东部及东南部地区。

3、奥陶纪马家沟组

奥陶纪马家沟组是继九龙群之后又一套巨厚的海相碳酸盐岩沉积，与九龙群三山子组呈假整合接触，以白云岩和灰岩交替出现为特征，仅局部地段有出露。如南山头、罗汉山、宋屯、陶山、格山、范村等地，出露地层以东黄山段为主，北庵庄段次之。

4、石炭一二叠纪月门沟群

该地区属济宁——临沂地层小区。在境内西部未见露头，仅在滕南滕北煤田和官桥煤田的钻孔中见到。东南部南山头有人工揭露点，为一不整合于奥陶系马家沟组之上、上古生界下部的海陆交互相——陆相的含煤岩系。底以马家沟组古风化面为界，顶以上覆石盒子组最下部的灰绿色砂岩底面为界，与下伏马家沟组假整合接触，与上覆石盒子组整合接触。境内分布有本溪组、太原组、山西组。

5、二叠纪石盒子组

为月门沟群之上、石千峰群之下的一套碎屑岩。由灰绿、黄绿、紫红、灰紫等长石英砂岩、粉砂质泥岩、页岩及黑色页岩、煤线组成。与下伏山西组整合接触，与上覆石千峰群平行不整合接触。该系除滕北煤田剥蚀殆尽外，滕南和官桥二煤田均有残留。

6、侏罗纪三台组

三台组为广布与第四系之下，石炭一二叠系之上的内陆湖相沉积。由紫红色、灰色、灰绿色粉砂岩、含砾砂岩、砾岩组成。

7、新近纪上新统白彦组

零星分布在境内东南部碳酸盐岩低山——丘陵的最高部位或肩坡地带(80~540m 标高灰岩之上)，呈透镜状、不规则状，长数米至数十米，宽数厘米至几米贴伏于下伏基岩表面的裂隙中，为剥蚀残留体。岩性为灰黄色—黄褐色砾岩、砂砾岩。砾石成分以豆状石英、燧石和磁铁矿为主，燧石砾石多在 80% 以上。砾石表面多具光洁蜡状表膜，砾径一般在 0.5~3cm。区内多处砾岩点曾获取金刚石微粒。

8、第四系

滕州市第四系可粗略划分为：山前组、临沂组、沂河组，另外，局部地区有黑土湖组出露。第四系的厚度由东北至西南逐渐增大，由几米~百余米不等。

注：引自滕州市地质与矿产资源

3.1.2.3 气候、气象

滕州市地处暖温带半湿润地区南部，季风型大陆性气候明显，大陆度为 66.4%。四季分明，雨量充沛，光照充足。年均日照 2383 小时，年平均气温 13.6℃，年平均地温 16.3℃。最热月为 7 月，平均气温 26.9℃；最冷月为 1 月，平均气温-1.8℃。全年平均年降水量 773.1 毫米，年降水量最高为 1245.8 毫米（1964 年），最低为 388.9 毫米（1981 年）。年平均降水日为 81.8 天，平均降雪日数 7 天。气压平均为 1007.1 百帕。年平均风速 2.8 米/秒，主导风向为东南风，频率为 12%。

3.1.2.4 区域水文地质条件

根据区域地质构造特征及水文地质条件，滕州市分为羊庄盆地、官桥断块、荆泉断块、鳧山断块和滕西平原 5 个水文地质单元。本项目位于滕西平原东部偏北，

属滕西平原水文地质单元。滕西平原水文地质条件如下：

(1) 含水岩组划分及其特征

根据含水介质的岩性组合、埋藏分布条件和地下水的赋存特征将区域含水岩组自上而下可划分为松散岩类孔隙含水岩组、碳酸盐岩类裂隙岩溶含水岩组、碎屑岩夹碳酸盐岩类孔隙裂隙含水岩组和岩浆岩类裂隙含水岩组。

1) 松散岩类孔隙含水岩组

主要赋存于各类砂层、砂砾石孔隙中，属潜水性质。富水区主要沿城河、郭河及北沙河呈带状分布，岩性主要为中细砂、中粗砂及砂砾石等，厚度 6~17m，底板埋深一般小于 20m。主要富水地段在北王庄一小寨一带，单位涌水量大于 $500\text{m}^3/(\text{d} \cdot \text{m})$ ；大绪庄一小河圈及杨明庄一前坞沟一带单位涌水量为 $100\sim 500\text{m}^3/(\text{d} \cdot \text{m})$ ，其它地带单位涌水量小于 $100\text{m}^3/(\text{d} \cdot \text{m})$ 。水化学类型多为 $\text{CO}_3 \cdot \text{SO}_4\text{-Ca} \cdot \text{Na}$ 型。

2) 碳酸盐岩类裂隙岩溶含水岩组

该含水岩组在区内大面积分布，是本区域最主要含水岩组。主要发育在奥陶系马家沟组、寒武系张夏组灰岩、白云质灰岩、豹皮灰岩等地层中。根据岩性组成及含水层发育特征又可划分为两个含水亚组。

①奥陶系碳酸盐岩类裂隙岩溶含水亚组：

隐伏于第四系松散层之下，主要赋存于灰岩、豹皮灰岩、白云质灰岩、泥质灰岩的蜂窝状溶孔、裂隙岩溶中，含水层主要发育在 200m 之上，连通性好，导水性强，水量丰富，是区内岩溶水的主要赋水岩体。水化学类型以 $\text{SO}_4\text{-Ca} \cdot \text{Na}$ 型为主。

②碳酸盐岩夹碎屑岩类岩溶裂隙含水亚组：

大部分分布于东南低山丘陵区及中部穹窿周边，含水层岩性以厚层鲕状灰岩、泥质条带灰岩、薄板状灰岩为主。地下水主要赋存于岩溶裂隙、溶蚀孔洞之中，涌水量受构造影响明显。岩溶水极强富水区位于峰山断裂东侧的俞寨一罗庄一带，岩溶发育极为强烈，含水层厚 50~70m，井孔单位涌水量大于 $3000\text{m}^3(\text{dm})$ ，最大达 $6988.98\text{m}^3(\text{dm})$ 。小寨王庄一带为强富水区，岩溶发育、导水性好、富水性强，含水层厚 25~70m，钻孔单位涌水量 $1000\sim 3000\text{m}^3(\text{d} \cdot \text{m})$ ，其它地段富水性不均一，受构

造制约明显，钻孔单位涌水量小于 $1000\text{m}^3/(\text{dm})$ ，北部基岩山区钻孔单位涌水量小于 $100\text{m}^3/(\text{dm})$ 。水化学类型为 $\text{HCO}^3 \cdot \text{SO}^4\text{Ca} \cdot \text{Na}$ 型。

3) 碎屑岩夹碳酸盐岩类孔隙裂隙含水岩组

主要分布于官桥至金河、化石沟断裂西侧一带，地下水主要赋存于石炭一二叠系侏罗系的砂岩、页岩及灰岩裂隙孔隙中，该含水岩组裂隙不发育，富水性弱，单位涌水量一般小于 $100\text{m}/(\text{d} \cdot \text{m})$ ，分布于论证区的西部，为石炭、侏罗系地层，呈隐伏状态，埋深一般大于 150m ，岩性主要为灰白色、深灰色、褐红色砂岩、砾岩和杂色、深灰色泥岩。该含水岩组中地下水主要赋存于岩层的孔隙和裂隙中，由于受地层岩性和埋藏条件的制约，岩层富水性差，井孔单位涌水量一般小于 $20\text{m}^3/\text{dm}$ 。

4) 岩浆岩类裂隙含水岩组

主要分布于滕北丘陵亚区，地下水主要赋存于地表浅部风化裂隙中，富水性极弱，单位涌水量一般小于 $100\text{m}^3/(\text{d} \cdot \text{m})$ 。

(2) 地表水

滕州市境内的河流属于淮河流域、京杭大运河水系，多发源于东、北部的山区，由东北流向西南，最后注入微山湖。

小沂河发源于木石镇东俏村，上游受虎山水库控制，官桥镇大韩村以下河段又称小位河。该河途经木石、官桥、柴胡店、张汪 4 个乡镇，于微山县的王庄附近汇入新薛河，流向自东北向西南，全长约 33km ，流域面积 148.5km^2 。该河系季节性坡水河道，除了汛期，平时上游无水量，主要接纳沿途厂矿生产、生活污水，为排洪纳污河道。小沂河从园区中部经过，为园区排污水的接纳水体，孤山下游又接纳八一煤矿和枣庄煤矿第二机械厂的污水。小沂河河床浅，河道顺直，河道上游宽约 50m ，中、下游较窄。

薛河，又名十字河，为山洪河道，主要排洪除涝。上游两支，一名西江，源于山亭区水泉乡柴山前。一名东江，源于山亭区徐庄乡米山顶，两支在海子村东南汇合后，于西江村东入滕州境内，流经羊庄、官桥、柴胡店、张汪 4 个乡镇，于圈里村排入微山湖，流向自东北向西南，全长 81km ，流域面积 960km^2 ，年径流量 2.23 亿 m^3 ，河道宽 $80 \sim 120\text{m}$ 。1957 年冬至 1958 年春，从官桥至虎口开挖新河，治理段又叫新薛河。薛河上游分洪道有引水养鱼功能，执行地表水 III 类标准。

(3) 地下水

水文地质条件及地下水运动规律均受地质构造、地层岩性、地形地貌及水文气象等多种因素控制，尤其裂隙岩溶水受构造控制明显，其地下水运动具有以下基本特征：

地下水补给来源主要是大气降水垂直入渗补给，其次是上游地下水侧向径流。碳酸盐岩类裂隙岩溶水含水岩组、碳酸盐岩夹碎屑岩岩溶裂隙水含水岩组、基岩裂隙水含水岩组补给来自大气降水。地下水水位、水量等变化皆受大气降水控制，雨季地下水位普遍上升，水量增加。旱季地下水位将普遍下降，水量减少；区域地表水与地下水关系密切，山区地下水转化为泉水补给河水、山前倾斜平原区的河水又补给附近地下水。含水层之间也有互补关系。隐伏于第四系之下的奥陶系裂隙岩溶水，多为承压水，局部无好的隔水层时，第四系孔隙水往往得到裂隙岩溶水的顶托补给。煤系地层下水，也可通过裂隙或断层与奥陶系石灰岩沟通时，产生密切水力联系而得到补水量增大。地表分水岭与地下分水岭基本一致。

岩溶水动态与大气降水关系密切，每年 1~6 月，水位缓慢下降。6 月 20~25 日为全年最低水位。6 月下旬雨季开始后，地下水位开始回升，6 月下旬至 9 月上旬水位急局地上升，9 月 10~20 日出现全年最高水位，每次暴雨、大雨后都出现小高峰：因此水位曲线呈锯齿状变化。

自然条件下，区域内地下水的径流主要受区域地形、地貌条件的影响，总体流向和地形坡向一致，**自北东向南西径流**，水文地质图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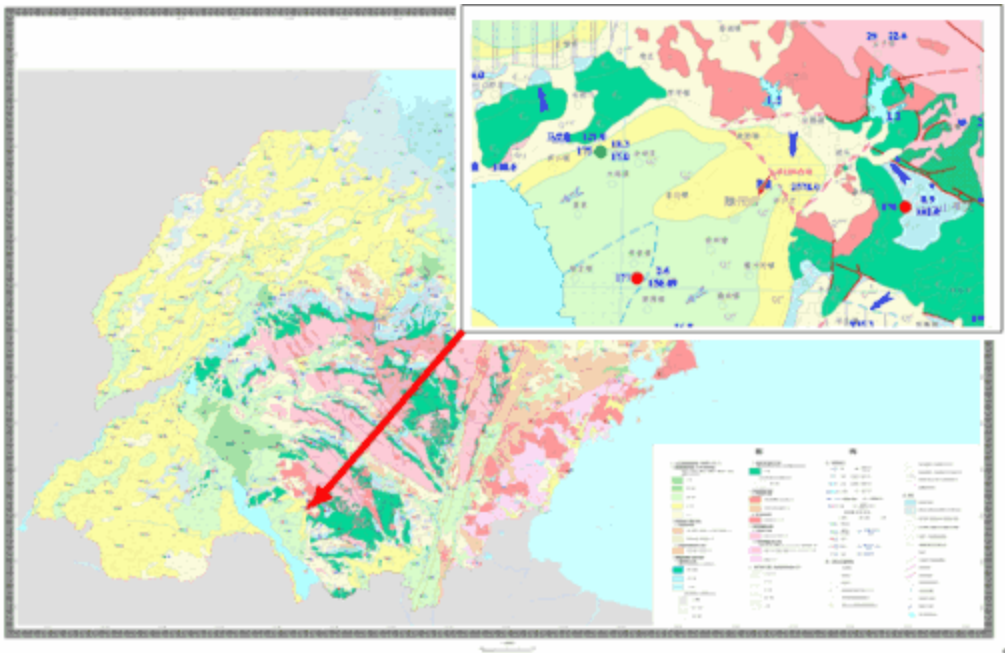


图 3.1-1 水文地质图

3.1.3 地层结构情况

本次调查，地勘数据引用《滕州市天然气利用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报告》（附件 7），本地勘报告范围东起滕州市刁庄储备站（0+0.00 点），西至滕州宾馆（2+131.20）段，全长 2131.20 米，和调查地块相距 112 米，可以反映本地块地质状况。根据引用的《滕州市天然气利用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报告》，详述如下：

本次勘察最大孔深 13.30 米。依据野外鉴别、室内土工试验、拟建场区地形、地貌及各层地基土（岩）的成因类型、地质特征及分布情况，将本场地地基土（岩）划分为五层，现由上至下分述如下，地层结果剖面图见图 3.1-2：

1、耕土（ Q_4^{ml} ）

黄褐色，松散，局部为素填土，含大量植物根，虫孔等。本层全区分布。一般厚度 0.50~1.00 米，平均厚度 0.63 米，层底埋深 0.50~1.00 米，层底标高 70.85~76.48 米。

2、粉质粘土（ Q_4^{al+pl} ）

黄褐色~灰黄色，硬塑~坚硬，切面稍光滑，干强度高，韧性中等。中东部地层一般土质较纯，含少量砂粒及黑色氧化物，局部夹粗砂薄层，中西部含大量姜石，

夹灰绿色粘土条带及少量铁锰结核。本层全区分布。一般厚度 1.00~4.60 米，平均厚度 2.63 米，层底埋深 1.60~5.40 米，层底标高 69.86~76.32 米。

3、粉质粘土 (Q₄^{al+p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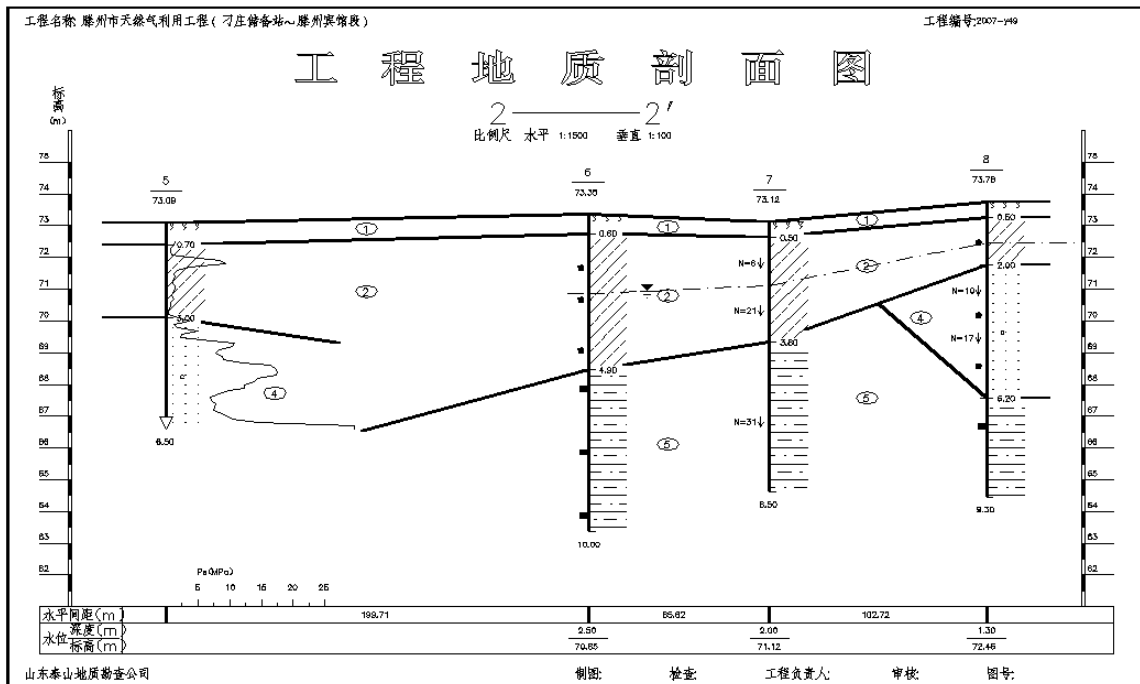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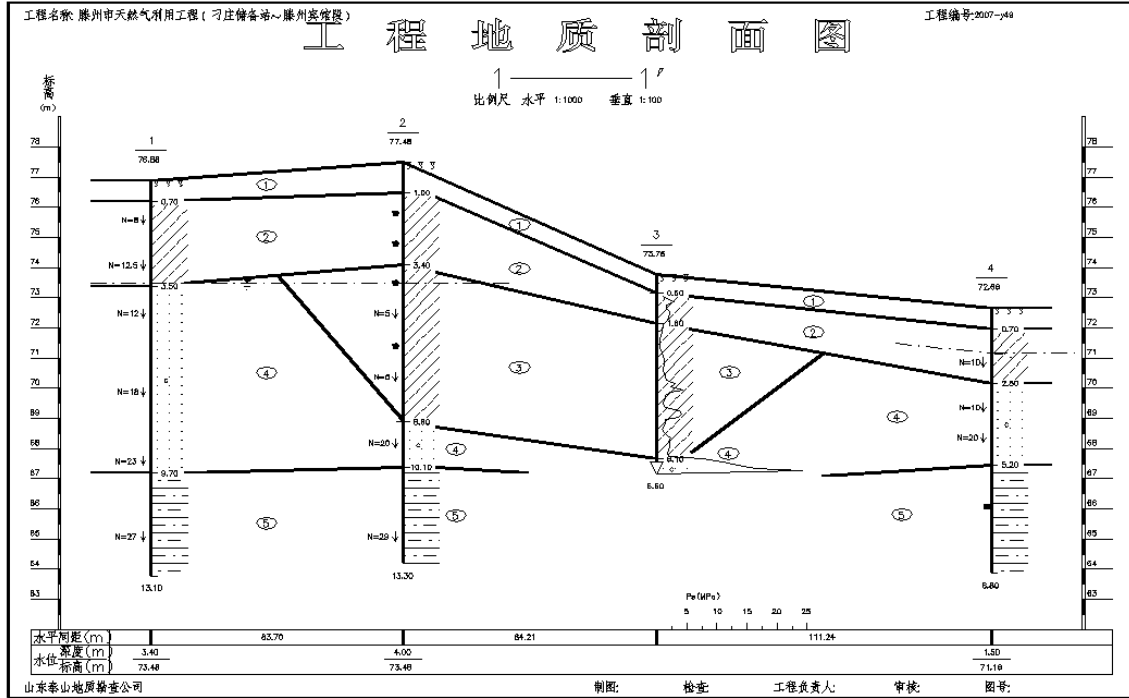
黄褐色，硬塑~坚硬。切面较光滑，干强度中~高，韧性中~高。含少量姜石及夹灰绿色粘土条带，局部夹粉土。本层在 2[#]、3[#]、9[#]、10[#]、11[#]、12[#]、14[#]、15[#]、16[#]分布。厚薄不均，一般厚度 1.70~5.20 米，平均厚度 3.50 米，层底埋深 4.60~8.60 米，层底标高 63.85~72.25 米。

4、粗砂 (Q₄^{al+pl})

褐黄色~棕黄色，稍密~中密。一般上部砂质不纯，含粘性土，中下部砂质较纯，砂成份主要为石英、长石，砂粒分选性差，级配良好，磨圆度差。本层在 1[#]、2[#]、3[#]、4[#]、5[#]、8[#]、13[#]、14[#]分布。一般厚度 0.50~6.20 米，平均厚度 2.99 米，层底埋深 5.20~10.10 米，层底标高 66.59~69.85 米。

5、砂质泥岩 (J)

灰绿色~灰褐色夹灰色，软岩，岩体质量等级IV~V级，泥质结构，块状构造，平坦状参差状断口，具水层层理，含泥质包裹体。一般顶部 0.30~0.60m 为强风化带，岩芯遇水易碎，上部裂隙较发育，岩芯较破碎，中下部岩芯较完整。局部夹粉细砂岩，呈砂质泥岩与粉砂岩互层状。本层最大揭露厚度 5.10 米，取岩石样 6 件。岩石饱和单轴抗压强度标准值 1.33M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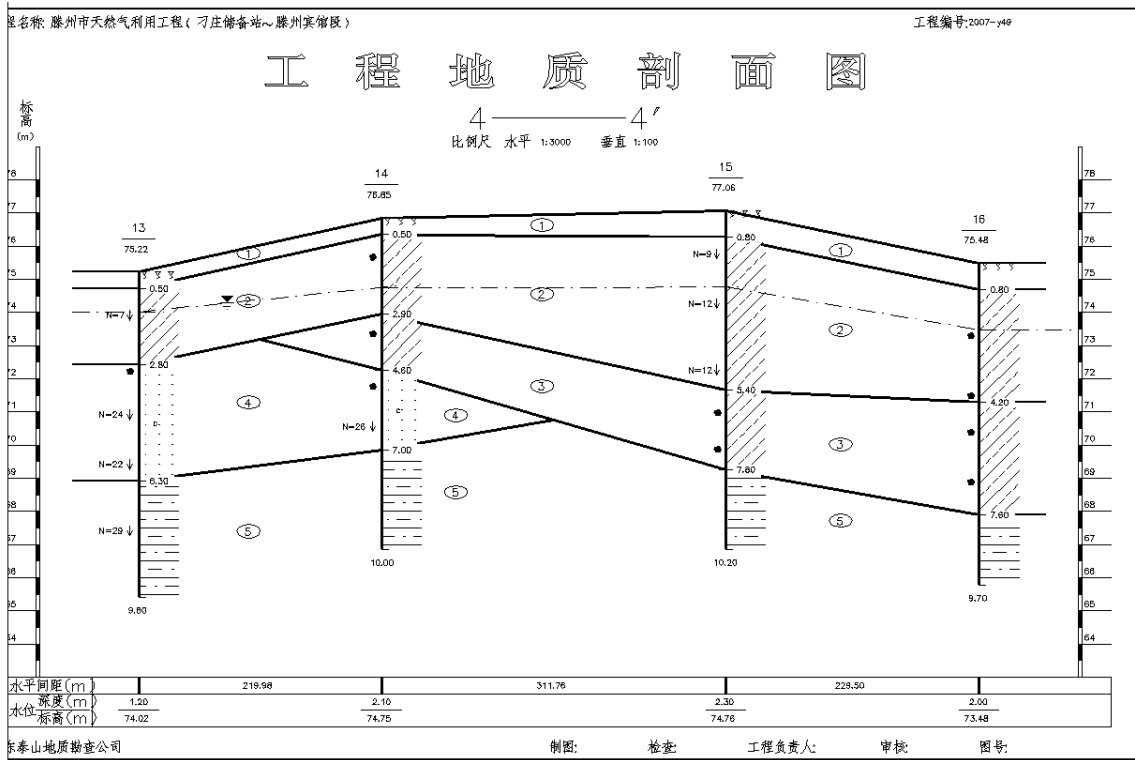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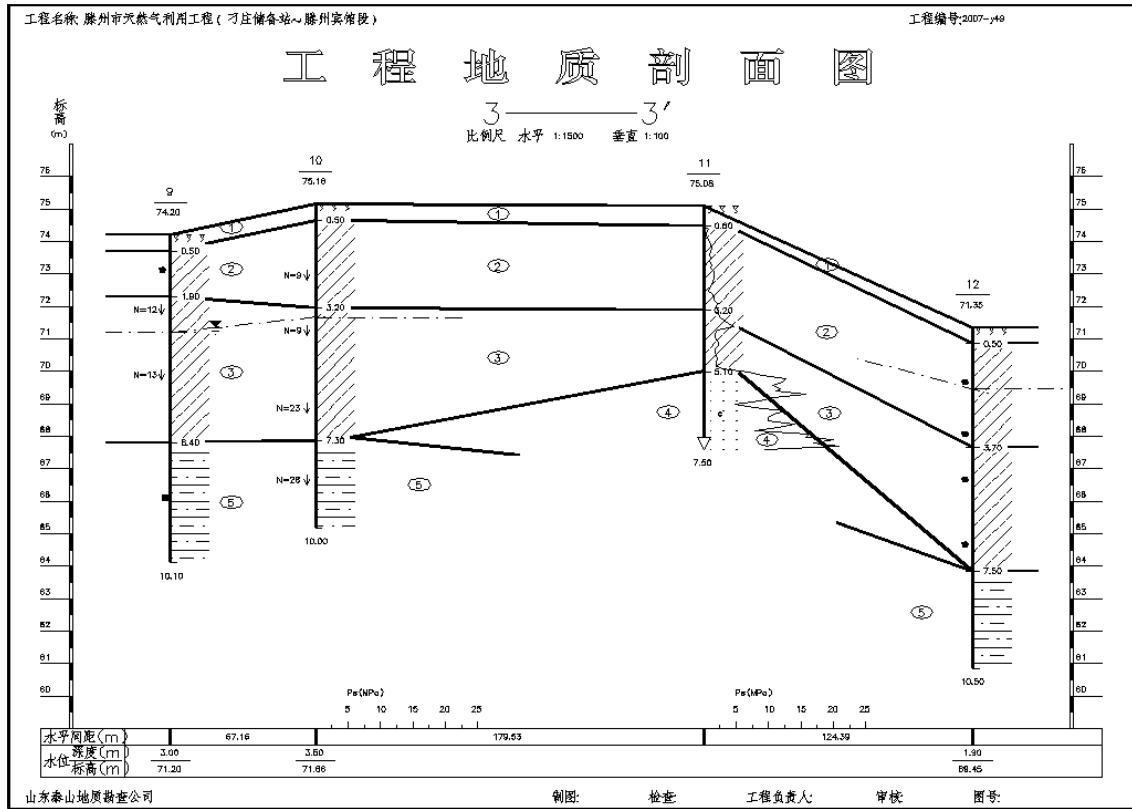


图 3.1-2 工程地质剖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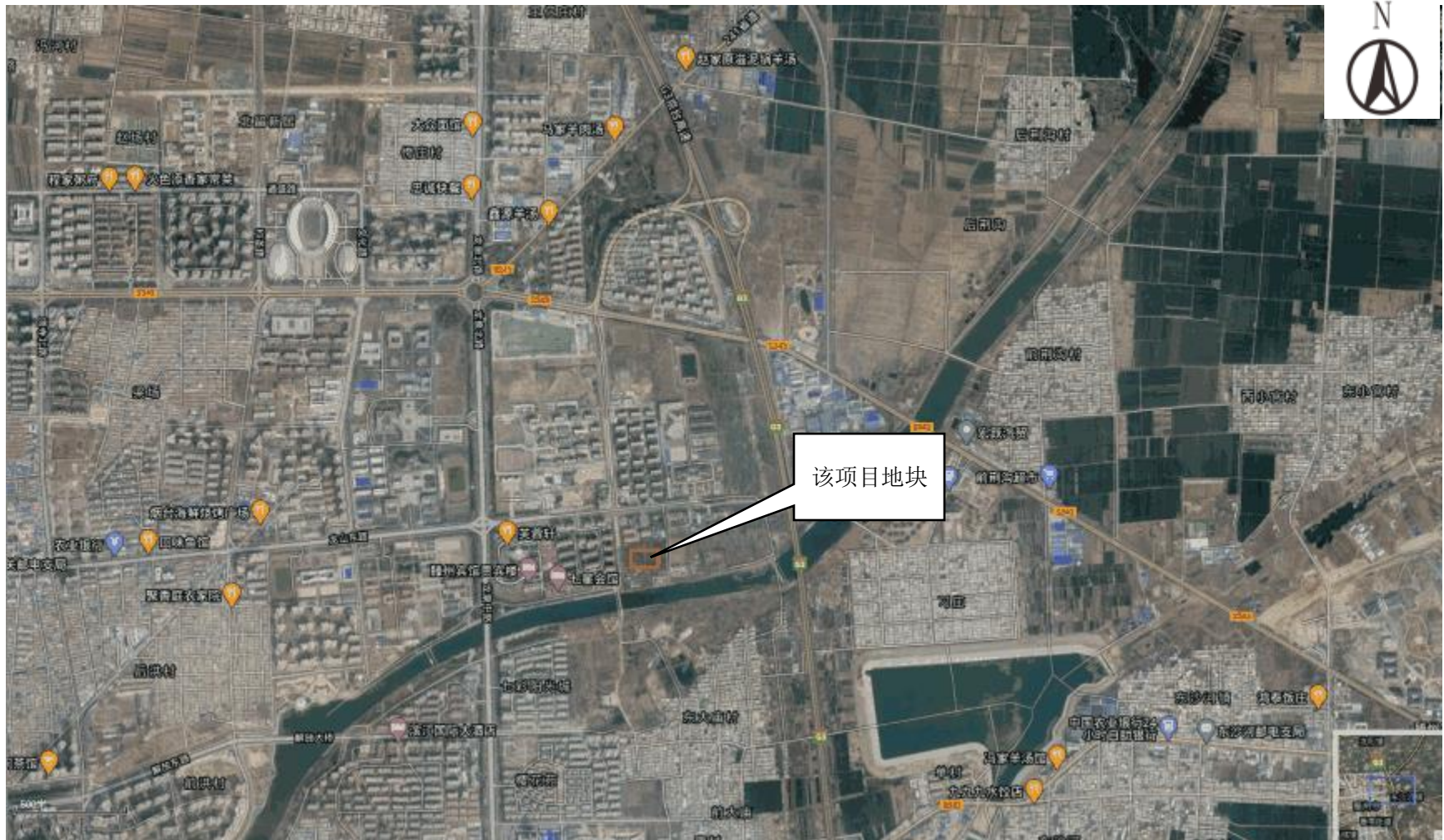


图 3.1-3 项目地理位置图

3.2 敏感目标

调查地块位于滕州市龙泉路东侧，学院东路南侧，墨子大道西侧，城郭河北侧，滕州党校以南。项目周围 1km 敏感保护目标情况见表 3.2-1、图 3.2-1，位于地块南侧 90 米处是荆河属于本地块调查敏感保护目标。

表 3.2-1 项目周围敏感保护目标情况表

序号	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	与地块最近边界距离 (m)	属性
1	山东化工技师学院	N	221	学校
2	保利海德佳园	NW	279	居住区
3	西班牙庄园	W	286	居住区
4	九号公馆	W	561	居住区
5	七彩阳光城	SW	629	居住区
6	樱花苑	SW	840	居住区
7	东大庙村	S	835	村庄
8	西大庙村	S	434	村庄
9	西大庙村	SE	762	村庄
10	荆河	S	90	河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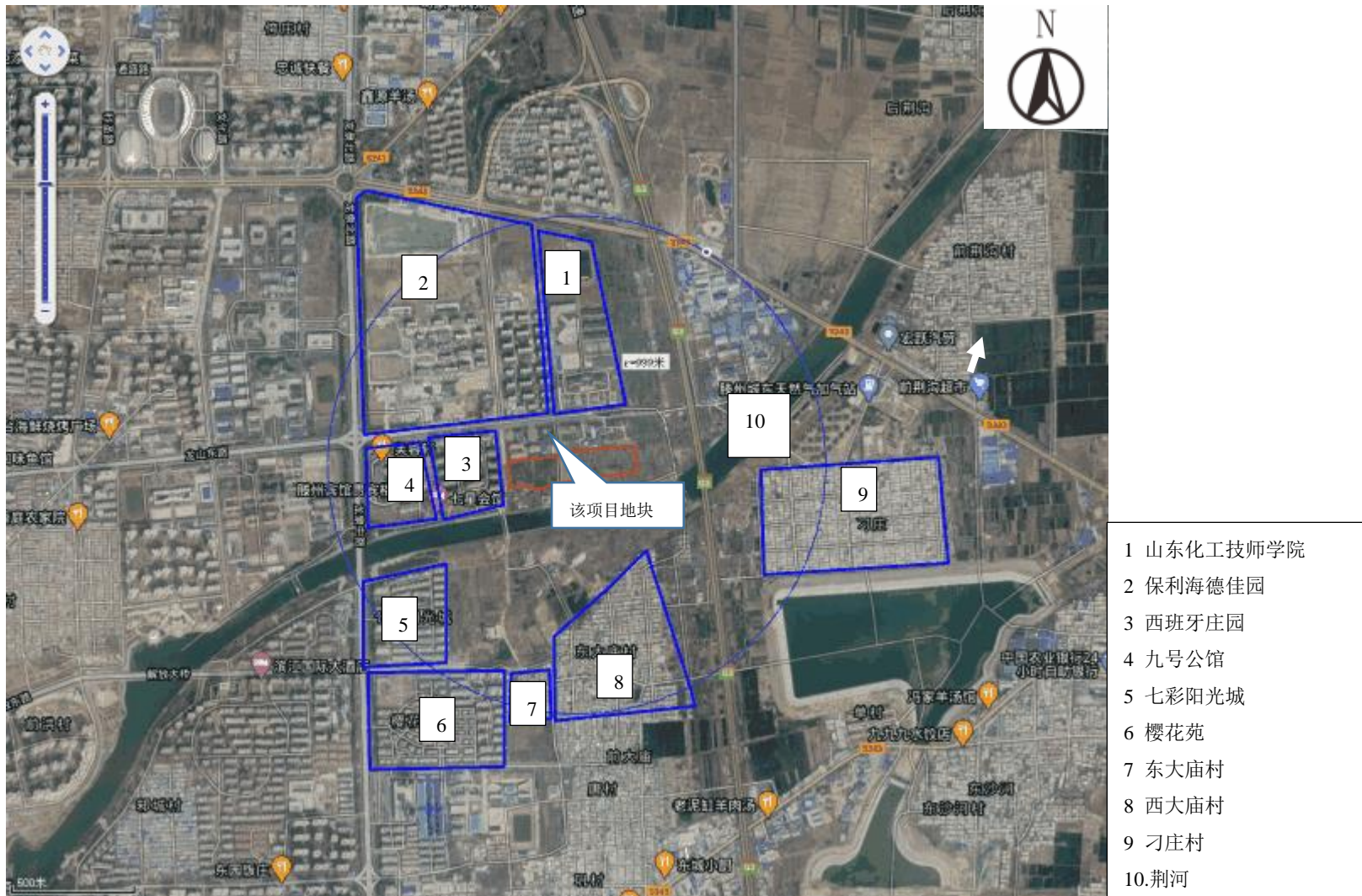


图 3.2-1 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目标图